**國立基隆女中110學年度英文繪本比賽實施辦法**

一、目的：

(一) 提升學生英語能力，增強學生英文學習興趣。

(二) 鼓勵團隊合作發揮創意，增進創造能力及呈現語言學習成果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

協辦單位：英文科

三、形式及主題：

(一) 形式及規格：以圖像結合文字，製作為圖文書。包括封面及封底共10-15頁(單面)，作品紙材及大小自訂。工作分配表上應詳列工作分配名單（如文、圖、及錄音人員等）。**繳交紙本繪本時，應同時繳交繪本之影音mp4檔。**

(二) 主題：主題不限，但內容不得違反社會善良風俗、宣揚負面價值。

四、參賽名額：組隊方式繳交，以前30組為限，每隊1至5人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參賽資格：

(一) 高一、二學生自由組隊參加(可跨班級及年級)。  
 (二) 若作品已經在其他比賽中獲獎，則不得再參賽。

六、收件日期：請務必於5月23日(一)下午13時前，將工作分配表紙本及**內附工作分配表與作品影音電子檔之**隨身碟，一併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。

七、評審標準：文字內容（原創性、創意…）50%，圖像30%，錄音（背景音樂、聲音表情…）20%。

八、評審人員：由二位英文老師及一位美術老師擔任評審。

九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 取前三名及佳作三名，共六名（得從缺），各頒獎狀乙紙。

(二) 得獎作品請圖書館協助公告於校網。

十、一旦發現抄襲或剽竊情形，取消得獎資格。請自行注意版權問題，如有改編或引用，請註明出處來源。  
參賽過之作品不得再送件參賽，得獎作品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

十一、未得獎的參賽同學若須參賽證明，得於比賽結果公佈後一週內向教務處教學組申請，逾期不候。

**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110學年度英文繪本比賽工作分配表**

參賽編號(由主辦單位填寫):

參賽作品名稱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班 級 | 姓 名 | 工作分配 | 備註 |
| 1 |  |  |  | ←本表1號者為聯絡人。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
※本表請至「首頁 > 行政單位 > 教務處 > 表格下載 > 教學組表格下載」下載（**隨身碟內未附工作分配表者，視為缺件，不得參賽**）。

※請於5月23日(一)下午13時前，將所有應備資料繳交到教務處教學組。